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青岛市市南区民政局的2026年春节市南区困难群众走访慰问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调味品礼盒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巧媳妇食品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45人，营业收入为37835.60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845.115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酱货礼盒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华清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4745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184.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粥全粥到优鲜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1月0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延吉路111号